

证券代码：600857 证券简称：宁波中百 公告编号：2018-030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18 年 5 月 15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57	宁波中百	2018/5/8

二、 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 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10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取消议案原因

公司于2018年5月9日收到股东西藏泽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泽添”)送达的《关于要求撤回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因公司于2018年5月5日披露了上述股东提交的《关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并予以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8-026)。公司于2018年5月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事项的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临2018-028)。

控股股东信息泽添在提交股东大会《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临时提案后,经过其内部反复讨论与论证,认为上述提案有部分条款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研究,因此,决定暂时撤回《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发函通知公司董事会撤回上述临时提案。

三、 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2018年4月24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5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宁波海曙区宁波大酒店

2、 网络投票的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15日
至2018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	公司支付 2017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
7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公司 2017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后续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股东大会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

● 报备文件

(一) 股东大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公司支付 2017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7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公司 2017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